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樓柏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1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平進先生、胡柏風先生、李家慶先生及周宏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戴立信先生、陳國琴女士、曾坤鴻先生及余堅先生。

* 僅供識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下午3点30分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4月14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Boliang Lou 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管治目标和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以下简称“ESG”）相关治理工作，进一步明确管治目标，提高 ESG 工作的管理水平，实现对 ESG 事项体系化、制度化与流程化的完善管理，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碳排放、能耗、水耗、材料消耗等几方面的 ESG 的管治目标。为促进实现 ESG 管治目标，公司建立结构完整、层级清晰、权责明确和运行高效的 ESG 管治架构，结合公司对 ESG 相关日常事务管理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